

##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陈泽龙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泽龙先生因个人职业规划，向公司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陈泽龙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陈泽龙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对陈泽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满足公司管理及未来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杨志燎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杨志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杨志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通过对杨志燎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相关资料的认真审核，我们认为杨志燎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的情况。杨志燎先生已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证书，且具

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具备履行公司财务总监职责所必须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能够胜任财务总监的工作。本次提名、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聘任杨志燎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上网公告附件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安必平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31日

附：杨志燎先生简历

杨志燎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7月至2019年10月历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高级审计员、项目经理，2019年11月至2020年9月任海伦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海外财务副总监。